

平 罗 县

创建国家健康促进县工作 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

平创健办发〔2017〕8号

关于举办平罗县创建国家健康促进县 工作培训班的通知

各乡镇、县直各部门及相关企业：

2017年，我县创建国家健康促进县工作进入考核评估阶段。为提高全县各单位的工作能力和相关知识水平，进一步规范创建资料，强化提升创建技术，确保如期实现创建目标。经县创建国家健康促进县工作领导小组研究，决定举办全县创建国家健康促进县工作培训班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时间和地点

2017年5月18日（星期四）下午2:30；县中医医院住院部楼三楼会议室，会议半天。

二、培训内容

1. 国家健康促进县标准解读；
2. 国家健康促进县创建工作自测评估技术；
3. 国家健康促进县考核验收重点工作迎检准备；
4. 国家健康促进县创建工作资料建档造册内容和标准；
5. 现场检查指导各部门的创建资料；
6. 实地检查重点工作创建达标情况。
- 7.开展座谈讨论。

三、培训对象

（一）培训人员：全县各单位从事国家健康促进县创建工作的工作人员。

（二）培训人员及单位：

1. 单位（68人）：县委办、人大办、政府办、政协办、法院、检察院、纪委、组织部、宣传部、统战部、政法委、政研室、工商联、党校、编办、团委、妇联、总工会、残联、文联、科协、公安局、司法局、财政局、工信局、发改科技局、安监局、商务经合局、国土局、住建局、交通运输局、教体局、农牧局、林业城管局、卫生计生局、环保局、水务局、农发办、民政局、民族宗教局、人社局、文广局、审计局、信访督办局、市场监管局、石嘴山生态经济区管委会、宁夏精细化工基地管委会、煤炭集中服务区、供销社、机关事务管理中心、政务服务中心、网信办、扶贫办、农改中心、德渊市政及各乡镇从事健康促进县创建工作

人员各 1 名。

2. 卫生计生单位 (24 人): 全县各卫生计生单位从事健康促进县创建工作人员各 1 名。

3. 教育单位 (39 人): 平罗中学、平罗职业教育中心、回民高级中学、回民中学、平罗四中、平罗五中、六中、平罗七中、陶乐中学、灵沙中心学校、崇岗九年制学校、头闸九年制学校、灵沙九年制学校、黄渠桥九年制学校、黄渠桥中心学校 (惠北、通惠)、渠口九年制学校、城关一小、城关二小、城关回民小学、城关四小、城关五小、城关六小、城关七小、陶乐一小、陶乐二小、红崖子小学、沙湖小学、庙庙湖小学、周城小学、通伏小学、宝丰中心学校、崇岗寄宿制小学、红瑞燕宝小学、姚伏小学、高庄中心小学、第一幼儿园、第二幼儿园、陶乐幼儿园从事健康促进县创建工作人员各 1 名。

4. 相关企业 (16 人): 宁夏大地循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、宁夏晟晏实业集团能源循环经济有限公司、宁夏吉元冶金有限公司、宁夏金海永和泰煤化有限责任公司、平罗县万顺冶金化工有限公司、宁夏鑫昊缘特种合金有限公司、宁夏参进宁宇达冶金有限公司、平罗县阳光焦化有限公司、宁夏贝利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、宁夏金海峰晟超阳化工有限公司、宁夏德信恒通管业有限公司、宁夏新安科技有限公司、丽珠集团宁夏福兴制药有限公司、宁夏格瑞精细化工有限公司、宁夏汇源食品饮料有限公司、宁夏银晨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从事健康促进县创建工作人员各 1 名。

四、授课师资

自治区健康教育所所长王德臣，自治区卫生计生宣传教育中心主任，一级主任医师；

五、相关要求

1. 会务工作由县卫生计生局负责。

2. 实行签到制和通报制，由县创建国家健康促进县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签到、会场纪律督查和考勤工作。请参加培训的人员携带《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平罗县健康促进县迎“国检”冲刺阶段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》平政办发(2017)61号文件和《健康促进县区综合评分表》。

3. 请各单位严格按照文件要求选派具体工作人员参会，所有参会人员务必于会议开始前15分钟进会场并将手机关闭或调整到静音状态。

(备注：请还没有上报创建国家健康促进县资料的

2017年5月17日

抄送：县委办、政府办，吴常委、蒋副县长

单位务必于5月25日前将所有资料上报卫生计生局健康教育科。联系人：王巧兰 联系电话：3812813)

平罗县创建国家健康促进县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(代章)

